

太平洋证券金元宝 15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

新增代销机构的公告

尊敬的投资者：

太平洋证券金元宝 15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（以下简称“本集合计划”）是固定收益类集合资产管理计划，本集合计划代码为：E61107。本集合计划管理人为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，托管人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。本集合计划自即日起新增“北京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”为本集合计划的代销机构。

现管理人根据《太平洋证券金元宝 15 号集合资产管理合同》（以下简称“《资管合同》”）的约定，特此公告本集合计划的销售机构为：

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北京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。

本集合计划的具体内容，请投资者认真阅读《资管合同》、《太平洋证券金元宝 15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》及《太平洋证券金元宝 15 号集合管理计划风险揭示书》。

特此公告

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19 年 11 月 19 日



